河源市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河自然资源(江东)核实

第_4416002025HY0080519_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刘畅华
建设项目名称	刘畅华住宅楼
建设位置	河源江东新区古竹镇开发区第30小区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2462.50平方米,地上 七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	建字第4416002023GG0028355号
竣工测量报告	刘畅华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 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 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1月04日